

5D(14) 梁采怡

題目：記一次令你感動的經歷

現在想起那件事，我還有點感動和羞愧呢！

我的婆婆是四川人，在我只有六歲的時候，她就老遠過來香港和我們一家四口住了。她在這裏找了一份工作，那就是在街上拾紙皮，然後到回收站賣錢。因為她的身上經常發出難聞的汗臭味，所以我很嫌棄她，甚至不讓她睡在我的床上。

我的家人知道這件事後，就把我罵了一頓，我十分生氣，認為這全都是婆婆的錯，我們之間的關係也更疏遠了。

直到有一天，婆婆要回四川生活了。我本來很開心，我睡醒後，發現婆婆已經出發了，桌子上有一些錢，還有一張便條，上面寫着：孫女，婆婆要回四川了，這些是給你的零用錢，我下次還會來探望你的。我明白了！原來婆婆那麼辛苦地拾紙皮，是為了給我儲起零用錢！看着這張滿是簡體字的便條，我的眼淚不禁流了下來。

現在想起我對婆婆的傲慢與無禮，真的羞愧得無地自容。可是婆婆對我的愛，卻是毫無保留啊！